



中钨在线（厦门）科技有限公司

钨合金配重中国大陆销售基本条款

（中文简体）

一、钨合金配重销售合同的买卖双方基本信息

- 1.1 规定买方卖方名称等基本信息
- 1.2 钨合金配重销售合同编号：根据中钨在线科技有限公司（简称中钨在线）钨合金配重销售的合同序列编号。
- 1.3 合同签署时间、地点：卖方发出合同的时间和地点，一般为厦门，其他地点需双方协商。

二、钨合金配重产品价格基本信息

- 2.1 规定产品标准和规范名称
- 2.2 钨合金配重规格，包含纯度、粒度、松装密度/振实密度等物理性能信息。
- 2.3 钨合金配重化学成分，即钨合金配重杂质含量的国检标准规定或商定的基本要求。
- 2.4 销售数量：一般以千克标识。
- 2.5 销售单价：一般以人民币每千克价格标识。无特殊说明，一般合同采用含税价格。

三、钨合金配重销售基本条件

- 3.1 运输方式和运费：运输方式、运费价格和运费承担与责任，一般情况下，运输由卖方安排并负担运输预付，但合同需声明因买方合同签署时或收取货物时不当作为和/或不作为造成货物交付迟延产生的责任、毁损、灭失等风险和费用由需方自行承担。
- 3.2 付款方式：电汇等形式，提前预付，大额分阶段付款须实现双方商定。
- 3.3 交/提货时间、地点、方式：收款后 XX 个工作日内发出，遇法定节假日交货期顺延。
- 3.4 运输方式和费用负担：快递运输，运费由买方/卖方负担。
- 3.5 结算方式、期限：买方须依付款指示在合同签署后 2 日内付款，并提供汇款凭据。卖方无法确认收款，或未在规定期限内需方未付款和/或未付规定全款，卖方有权变更合同条款、解除合同责任或中止履行合同，并有权依法提出合理求偿。
- 3.6 包装标准：卖方标准包装为钨合金配重基本包装形式，但卖方有权根据产品需求数量、运输要求等采取利于产品保护、便于运输、节省费用和环境友好的原则采用适宜方式包装。
- 3.7 验收和异议：按本合同相关条款规定，或者没有明确规定是依照相关国家标准规定验收钨合金配重标的物。交货后 10 天（含）内需方未提出质、量疑义视为产品质量合格，但涉及可能因产品外包装开启、毁损、受潮等影响的数量/质量等性指标在买方无异议签收后卖方不再对此负责。



- 3.8 质量异议可在确定双方认可的样品后和国内权威第三方检测机构检测结果为准。
3.9 数量缺失由便利一方向承运人和/或保险机构主张权利和提出索赔。

四、钨合金配重合同签署和责任

- 4.1 合同传递方式：邮件附件、传真等电子传输方式签署有效。
4.2 合同确认方式：供需双方法人或授权人签字盖章后生效
4.3 合同确认时间：合同应于规定日期前签署，逾期一方有权修改、取消或终止。
4.4 违约责任：依现行合同法和合同有定规定确定和承担相应责任。
4.5 合同纠纷：双方友好协商解决，无法协商解决时向第一管辖权法院提起诉讼。
4.6 合同附件和补充条款：附件和/或补充条款需与正文办理相同确认手续。
4.7 合同签署：合同须经双方责任人签字、法人盖章和注明日期方为有效。

五、钨合金配重合同的其他条款

买卖双方认为需要确认的其他事项。

中钨在线（厦门）科技有限公司
2016.01.01